

令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二日

茲制定鹽政改革委員會組織法。公布之。此令。

立法院院長 席 林 森
覃 振代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三日

茲制定西京籌備委員會組織條例。公布之。此令。

行政院院長 席 林 森
汪 兆 銘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二日

任命劉光兼軍事委員會第一廳參謀本部事務處處長。此令。

主 席 林 森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二日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陝西省政府主席楊虎城呈稱。建設廳科長趙福基已另有任用。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陝西省政府主席楊虎城呈。請任命李賦都為陝西省政府建設廳科長。應照准。此令。

主 席 林 森
汪 兆 銘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二日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內政部呈稱。科長蘇松芬呈請辭職。技正孫同人另候任用。均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內政部呈。請任命梁輔丞為內政部科長。李景泌李捷才為內政部技正。應照准。此令。

主 席 林 森
行政院 汪 兆 銘
內政部 彭 學 沛 代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二日

湖北印花菸酒稅局局長徐少秋另候任用。江蘇印花菸酒稅局局長關炯另有任用。徐少秋關炯着均免本職。此令。

任命關炯為湖北印花菸酒稅局局長。張貽志為江蘇印花菸酒稅局局長。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財政部部長宋子文呈。請任命馮煥奎張其政為長蘆鹽運使公署秘書。孫駿民關慶琨馬崇恩為長蘆鹽運使公署課長。朱恩榮馬負圖為河東鹽運使公署秘書。張洽為河東鹽運使公署課長。吳融春何國璽為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秘書。孔傳一王秉陽劉永溥為河北財政特派員公署課長。忻維賢為浙海關監督公署課長。貝雪岑孫震為甌海關監督公署課長。劉銘和為閩海關監督公署課長。池兆瑩為廈門關監督公署課長。楊沛霖為宜昌關監督公署課長。宋蘭蓀張亞雄為荆沙關監督公署課長。裘以綱為東海關監督公署課長。陳緯魯為重慶關監督公署課長。楊鷺周鴻勛為秦皇關監督公署課長。賀維勤羅振東劉士修為安東關監督公署課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財政部部長宋子文呈。請任命薛炎為淮南新興場場長。趙宗仁為淮南安梁場場長。陳孟扶為兩浙蘆瀝場場長。王義宏為兩淮中正場場長。李大元為福建潯美場場長。

· 吳準仁為福建詔安場場長 · 唐潤之為山東永利場場長 · 鄧德銘為兩淮濟南場場長 · 章鴻年為兩淮臨興場場長 · 周啓昉為山東威寧場場長 · 應照准 · 此令 ·

行政院院長 林森
財政部部長 汪兆銘
宋子文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二日

軍政部兵工署兵工研究委員會專任委員劉守愚 · 助理委員胡宗銓另有任用 · 劉守愚胡宗銓均應免本職 · 此令 ·

任命高孔時為軍政部兵工署兵工研究委員會專任委員 · 張郁嵐為軍政部兵工署兵工研究委員會助理委員 · 此令 ·

軍政部兵工署兵工研究委員會助理委員陳世鴻另有任用 · 陳世鴻應免本職 · 此令 ·

任命方兆鎬為軍政部兵工署兵工研究委員會助理委員 · 此令 ·

軍政部兵工署秘書陳景烈呈請辭職 · 陳景烈應免本職 · 此令 ·

任命沈嚴為軍政部兵工署秘書 · 此令 ·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 · 據軍政部部長何應欽呈 · 請任命錢啓楣為訓練總監部總務廳會計 · 習文德方一志王廷書為訓練總監部政治訓練處科員 · 應照准 · 此令 ·

陸軍第八十七師第二百五十九旅第五百一十八團團長石祖德另有任用 · 石祖德應免本職 · 此令 ·

任命陳瑞河為陸軍第八十七師第二百五十九旅第五百一十八團團長 · 此令 ·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 · 據軍政部部長何應欽呈 · 請任命解曉鄰吳省三陸雨蒼為陸軍獨立第三十八旅參謀 · 應照准 · 此令 ·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 · 據軍政部部長何應欽呈 · 請任命陸汝疇為陸軍第三師步兵第九旅參謀 · 應照准 · 此令 ·

應照准 · 此令 ·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軍政部部长何應欽呈。請任命崔懷寶為陸軍第四十五師參謀處處長。郭星璋李柱銘刁祥齋胡玉琨為陸軍第四十五師參謀。常振河為陸軍第四十五師第一百三十三旅參謀。盧光遠為陸軍第四十五師第一百三十五旅參謀。應照准。此令。

任命江濤為陸軍第八十三師參謀處處長。王殿熙為陸軍第八十三師軍醫處處長。戈福蔭為陸軍第八十三師軍需處處長。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軍政部部长何應欽呈。請任命賁襄陳經藩為京滬衛戍司令長官公署參謀。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軍政部部长何應欽呈。請任命金退為江陰區要塞司令部參謀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軍政部部长何應欽呈稱。江陰區要塞司令部參謀金退已另升用。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軍政部部长何應欽呈。請任命程時覺為江陰區要塞司令部參謀。應照准。此令。

主 席 林 森
行政院 汪 兆 銘
政 部 長 何 應 欽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二日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海軍部部长陳紹寬呈稱。遼仙軍艦副長曾國晟。海軍學校訓育主任陳志。海軍第一艦隊司令部參謀鄭世璋另有任用。江元軍艦艦長史國賢因案撤職。均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海軍部部长陳紹寬呈。請任命鄭世璋為江元軍艦艦長。劉世楨為海軍

7-4

海道測量局推算課課長·齊粹英為逸仙軍艦副長·潘葵午為海軍第二艦隊司令部書記官長·應照准·此令·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二日

任命陳鐘聲為實業部參事·此令·

主行政院海軍部部長 林汪兆銘 席陳紹寬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二日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教育部部長朱家驊呈稱·科長孫希渠呈請辭職·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主行政院實業部部長 林汪兆銘 席陳公博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教育部部長朱家驊呈·請任命朱堅白為教育部科長·應照准·此令·

主行政院教育部部長 林汪兆銘 席朱家驊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二日

司法行政部秘書盧益美·參事沈家驊陳福民·刑事司司長王淮琛均另有任用·盧益美沈家驊陳福民王淮琛應免本職·此令·

任命光晟為司法行政部秘書·徐維震錢泰為司法行政部參事·李泰三為司法行政部刑事司司長·此令·

主行政院司法行政部部長 林汪兆銘 席羅文幹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三日

內政部部长馮玉祥呈請辭職。馮玉祥准免本職。此令。

特任黃紹竑為內政部部长。此令。

任命郎官普·韓立如·周維泰·鄒邦傑為黑龍江省政府委員。此令。

任命韓立如兼黑龍江省政府民政廳廳長。郎官普兼黑龍江省政府財政廳廳長。鄒邦傑兼黑龍江

省政府教育廳廳長。周維泰兼黑龍江省政府實業廳廳長。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江蘇省政府主席顧祝同呈稱。民政廳秘書胡惠生童大年懇准辭職。林

一厂另有任用。科長錢慈嚴陶牧陸長淦林文琴管際安呈請辭職。均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江蘇省政府主席顧祝同呈。請任命嚴昌武楊諫如包安保為江蘇省政府

民政廳秘書。洪壽琛王希曾袁季梅林立山余念善為江蘇省政府民政廳科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貴州省政府呈。請任命陳應禧為貴州省政府建設廳科長。呂濟羅純武

為貴州省政府建設廳技正。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陝西省政府主席楊虎城呈稱。民政廳科長馮景異另有任用。請免本職

。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陝西省政府主席楊虎城呈。請任命王聖域為陝西省政府民政廳科長。

應照准。此令。

主 行政院院長 席 林 森
汪 兆 銘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三日

特任居正兼中央公務員懲戒委員會委員長。此令。

主 司 法院院長 席 林 森
居 正 代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三日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內政部呈稱。科長黃堅呈請辭職。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內政部呈。請任命邱致澤駱力學為內政部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內政部呈。請任命趙春圃為蚌埠公安局局長。應照准。此令。

主 席 林 森
內政部長 汪兆銘
彭學沛代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三日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財政部部長宋子文呈稱。湖北印花菸酒稅局副局長羅榮袞另候任用。
江蘇印花菸酒稅局副局長羅壽彭另有調用。均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財政部部長宋子文呈。請任命羅壽彭為湖北印花菸酒稅局副局長。沈宗濂為江蘇印花菸酒稅局副局長。應照准。此令。

主 席 林 森
財政部長 汪兆銘
宋子文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三日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軍政部部長何應欽呈稱。陸軍第三師參謀熊彙湘因病辭職。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軍政部部長何應欽呈。請任命劉樹吾為陸軍第三師參謀。應照准。此令。

主 席 林 森
軍政部長 汪兆銘
何應欽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三日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實業部部長陳公博呈稱。科長陳鐘聲已另有任用。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主席 林森

行政院院長 汪兆銘
實業部部長 陳公博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三日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司法行政部部長羅文幹呈稱。秘書王藹祥呈請辭職。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司法行政部部長羅文幹呈。請任命于志昂為司法行政部秘書。梁鉅屏為司法行政部科長。應照准。此令。

主席 林森

行政院院長 汪兆銘
司法行政部部長 羅文幹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四日

福建省政府委員兼民政廳廳長鄭寶菁另有任用。鄭寶菁應免本兼各職。此令。
任命劉通為福建省政府委員。此令。
任命劉通兼福建省政府民政廳廳長。此令。
貴州省政府秘書長吳道安另候任用。吳道安應免本職。此令。
任命丁照普為貴州省政府秘書長。此令。

管理中英庚款董事會董事王家楨宋子良賀耐馬錫爾陳其采均免本職。此令。
派宋子良馬錫爾陳其采劉瑞恆休士為管理中英庚款董事會董事。此令。

主席 林森
行政院院長 汪兆銘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四日

任命陳宗瑩為陸軍第二師軍醫處處長。此令。

主席 林森
軍政部長 何應欽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四日

國立中央大學校長任鴻雋未到校以前。派該校法學院院長劉光華代理校務。此令。

主席 林森
行政院院長 汪兆銘
教育部部長 朱家驊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四日

立法院立法委員吳鐵城劉師舜另有任用。吳鐵城劉師舜應免本職。此令。
任命鄧家彥傅汝霖為立法院立法委員。此令。

主席 林森
立法院院長 覃振代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四日

監察院監察委員朱慶瀾吳忠信另有任用。朱慶瀾吳忠信應免本職。此令。

主席 林森
監察院院長 于右任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六日

國民政府參軍熊斌另有任用。熊斌應免本職。此令。
任命王右瑜爲國民政府參軍。此令。

主 席 林 森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六日

特派寇遐爲振務委員會委員。此令。
指定鄭占南爲僑務委員會常務委員。此令。
行政院參事劉叔模呈請辭職。劉叔模准免本職。此令。
任命鄧介松爲行政院參事。此令。
貴州省政府委員毛光翔。黃道彬。馬空凡。陳廷綱。竇居仁。杜運樞。劉民傑。譚星閣均免本職。此令。

兼貴州省政府民政廳廳長黃道彬。兼貴州省政府財政廳廳長馬空凡。兼貴州省政府教育廳廳長陳廷綱。兼貴州省政府建設廳廳長竇居仁。兼貴州省政府實業廳廳長杜運樞均免兼職。此令。
貴州省政府改組。除委員兼主席王家烈業經明令簡任外。任命何輯五。鄭先辛。雙清。譚星閣。周恭壽。劉民傑。黃道彬。竇覺蒼爲貴州省政府委員。此令。
任命何輯五兼貴州省政府民政廳廳長。鄭先辛兼貴州省政府財政廳廳長。雙清兼貴州省政府建設廳廳長。譚星閣兼貴州省政府教育廳廳長。此令。
湖北省政府委員兼教育廳廳長黃建中辭職。黃建中准免本兼各職。此令。
任命沈士遠爲湖北省政府委員。此令。
任命沈士遠兼湖北省政府教育廳廳長。此令。



7-11

內政部祕書張昌言呈請辭職。張昌言准免本職。此令。
任命李星輝為內政部祕書。此令。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六日

任命劉培緒為陸軍獨立第三十七旅旅長。此令。
任命李寅樞為陸軍第九師參謀處處長。此令。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六日

任命辛樹幟為國立編譯館館長。此令。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六日

任命李範一為交通部電政司司長。此令。
任命林式增為交通部祕書。此令。

主 席 林 森
行 政 院 院 長 汪 兆 銘

主 席 林 森
行 政 院 院 長 汪 兆 銘
軍 政 部 部 長 何 應 欽

主 席 林 森
行 政 院 院 長 汪 兆 銘
教 育 部 部 長 朱 家 驊

主 席 林 森
行 政 院 院 長 汪 兆 銘
交 通 部 部 長 陳 銘 樞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六日

署湖南高等法院院長陳長簇另有任用。署福建高等法院院長王風雄。署湖北高等法院院長何奇陽。署廣東高等法院院長陸嗣曾另候任用。陳長簇王風雄何奇陽陸嗣曾均免本職。此令。
任命徐聲金署湖南高等法院院長。魏大同署福建高等法院院長。陳長簇署湖北高等法院院長。董康為廣東高等法院院長。此令。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七日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請任命方叔章為行政院秘書。應照准。此令。

主行政院院長席 林汪兆銘
司法行政部部長 羅文幹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七日

任命劉師舜署外交部歐美司司長。此令。

主行政院院長席 林汪兆銘

主行政院院長席 林汪兆銘
外交部部長 羅文幹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七日

教育部秘書沈士遠另有任用。沈士遠應免本職。此令。

主行政院院長席 林汪兆銘
教育部部長 朱家驊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七日

司法院參事錢泰另有任用。錢泰應免本職。此令。
任命蔡達生為司法院參事。此令。

主 席 林 森
司 法 院 院 長 居 正 代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七日

任命覃壽堃為監察院秘書。此令。
監察院院長于右任呈稱。秘書吳家元呈請辭職。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主 席 林 森
監 察 院 院 長 于 右 任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九日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察哈爾省政府主席劉翼飛呈。請任命金曜南吳希庸為察哈爾省政府教育廳督學。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江西省政府主席熊式輝呈稱。秘書處科長李汝賢譚丙焱呈請辭職。賴人瑞另候任用。均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江西省政府主席熊式輝呈。請任命陳瀾湯宗威為江西省政府秘書處科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江西省政府主席熊式輝呈稱。教育廳秘書陳醴泉方最胡鄂勤。科長夏承綱柳藩國鄧必興另有任用。均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江西省政府主席熊式輝呈請任命柳藩國陳穎昆謝兆熊為江西省政府教

育廳祕書·張燦雲羅廷光羅倫爲江西省政府教育廳科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山東省政府主席韓復榘呈稱·民政廳科長張璞庵另有任用·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山東省政府主席韓復榘呈·請任命董念周爲山東省政府民政廳科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內政部呈稱·視察朱玉峯袁維薰孫憲章李蔭民姚人龍張錡金鼎新熊開先另候任用·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內政部呈·請任命張乃恭爲內政部視察·應照准·此令·

主席 林 森

行政院院長 汪兆銘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九日

任命楊繼曾爲軍政部兵工研究委員會專任委員·此令·

軍政部首都航空修理工廠廠長林福元呈請辭職·林福元准免本職·此令·

任命石毓彬爲軍政部首都航空修理工廠廠長·此令·

軍政部航空署機械科科長石毓彬另有任用·石毓彬應免本職·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軍政部部长何應欽呈·請任命鄭漢照爲陸軍第九師參謀·應照准·此令·

主席 林 森

行政院院長 汪兆銘

軍政部部长 何應欽

7-15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九日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兼交通部部長陳銘樞呈稱。科長謝鏡第另有任用。聶傳儒顧光賓黃志澄呈請辭職。均請免本職。應照准。此令。

行政院院長汪兆銘呈。據兼交通部部長陳銘樞呈。請任命王一聲為交通部祕書。鄭家覺尹國墉錢其琛程葆元為交通部科長。應照准。此令。

主席 林森

行政院院長 汪兆銘

交通部部長 陳銘樞

國民政府令 二十一年五月十日

兼僑務委員會委員長吳鐵城呈請辭職。吳鐵城准免委員長兼職。此令。

任命陳樹人為僑務委員會委員。此令。

指定陳樹人為僑務委員會常務委員。並指定為委員長。此令。

主席 林森

行政院院長 汪兆銘